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仅限内蒙古自治区销售



单证查验



平台认证二维码

官方微信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单 (电子保单)

投保确认码: 02CCIC150021011689465392175480

投保确认时间: 2021-01-01 09:43:12

收费确认时间: 2021-01-01 09:43:09

生成保单时间: 2021-01-01 09:43:13

保险单号: PDFA21150104130000000012

鉴于投保人已向保险人提出投保申请,并同意按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依照承保险种及其对应条款和特别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被 保 险 人		鄂尔多斯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被保险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52700461080410N						
地 址		康巴什				联系电话	156****5478	
被 保 险 机 动 车	号牌号码	蒙K87N27		机动车种类	六座至十座客车		使用性质	非营业机关
	发动机号	E3066567		识别代码(车架号)	LJ166A346E7111045			
	厂牌型号	江淮HFC6512A4HC8F轻型客车		核定载客	7 人	核定载质量	0千克	
	排量	1997毫升		功 率	130KW	登记日期	2014-11-21	
责 任 限 额	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0 元		无责任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 元	
	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0 元		无责任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 元	
	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2000 元		无责任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100 元	
与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道路交通事故相联系的浮动比率 %								
保险费合计(人民币大写): 伍佰叁拾伍元整 (¥: 535.00 元) 其中救助基金(1.5)% ¥: 8.03 元								
保险期间 自 2021年1月2日0时0分 起至 2022年1月2日0时0分 止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仲裁						
代 收 车 船 税	整备质量	2000千克		纳税人识别号	12152700461080410N			
	当年应缴	¥: 420.00 元		往年补缴	¥: 0.00 元	滞纳金	¥: 0.00 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 肆佰贰拾元整 (¥: 420.00 元)							
	完税凭证号(减免税证明号)				开具税务机关			
特 别 约 定	保单明示特别约定:尊敬的客户,为维护您的合法权益,现将您本次购买车辆保险的渠道相关信息告知如下:销售渠道:□保险公司门店直销 □电话销售 □互联网销售 ■个人代理 □车辆经销商代理 □保险中介机构代理 □其他;渠道费用:4.00%(该费用为我公司向相关渠道支付的劳务报酬);渠道名称及联系电话:王晓梅 8349582 保单查询及通赔提示:投保次日起,您可以通过本公司网页(www.95590.cn),客户服务电话(95590),营业网点核实保单及理赔信息。被保险车辆出险后,被保险人可选择保险人在国内的任意一家车险全国通赔网点,就近接受查勘定损服务,并就近递交索赔资料、领取保险赔款,保险人不另外收取费用。 增值税抵扣特约:保险期间内,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保险人可采取实物或修复方式进行保险赔付							
重 要 提 示	1、请仔细阅读保险条款。特别是责任免除和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2、收到本保险单后,请立即核对,如有不符和疏漏,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 3、保险费应一次性缴清,请您及时核对保险单和发票(收据),如有不符,请及时与保险人联系。 4、投保人应如实告知对保险费计算有影响或被保险机动车改装、加装、改变使用性质等导致危险程度增加的重要事项,并及时通知保险人办理批改手续。 5、被保险人应当在交通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							
保 险 人	公司名称: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富兴工业园区支公司 公司地址: 鄂尔多斯市富兴工业园区温馨花园一期4号楼23号底商 邮政编码: 17000 服务电话: 95590 签单日期: 2021-01-01 (保险人签章)							

核保: 系统自核

制单: 樊靖宁

经办: 王晓梅

代理(经纪人)名称: 本保单为中介业务,中介机构名称为王晓梅